

证券代码：874611

证券简称：北方实验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方实验室（沈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方实验室（沈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2025年6月13日，公司在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辽宁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5年6月16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5年6月23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GF2025060022），北交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

2025年6月23日，公司招股说明书等文件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上披露，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631

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6月17日停牌。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5年7月17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北方实验室（沈阳）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7-17/1752753851_057131.pdf

2025年11月3日，公司与中介机构提交的《关于北方实验室（沈阳）股份有限公

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等文件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上披露，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631

2025年11月17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北方实验室（沈阳）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11-17/1763384174_699180.pdf

2026年1月23日，公司与中介机构提交的《关于北方实验室(沈阳)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之回复》等文件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上披露，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631

（三）中止审核

鉴于公司财务数据的有效期即将到期，需更新本次公开发行申请文件中相关财务资料，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9月25日向北交所提交了关于中止审核的申请，2025年9月30日北交所已中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审核。

（四）恢复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恢复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申请。2025年10月27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已在业务系统中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恢复审核。

二、风险提示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事项，尚需经北交所审核及中国证监会注册，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上市的风险。

由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北方实验室(沈阳)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之回复》

北方实验室（沈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6日